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JTU SUNWAY SOFTWARE INDUSTRY LIMITED

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聯合公布
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
就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S&D Holdings Group Limited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已擁有者除外)
提出之無條件全面強制性收購建議結束
及註銷全部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S&D Holdings Group Limited之聯席財務顧問



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

洛爾達有限公司

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VEDA | CAPITAL
智略資本

收購人與本公司聯合公布，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截止。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間），收購人已接獲收購建議之有效接納所涉及(i)股份總數72,190,000股，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36.10%；(ii)所涉及購股權收購建議A項下之A組購股權總數5,000,000份，而概無接獲任何涉及購股權收購建議B項下之B組購股權之有效接納。本公司將把購股權收購建議A項下之所有已接納之購股權註銷。

* 僅供識別

緊隨收購建議截止後，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合共136,545,828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布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8.27%。收購人擁有之股份包括由收購人於收購建議期間前已收購之64,355,828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18%）及於收購建議期間接獲之有效接納72,1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6.10%）。自收購建議開始以來，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並無進行股份之任何買賣。

於本公布日期，公眾人士持有(i)63,454,172股股份；及(ii)可轉換成最多3,000,000股股份之1,000,000份A組購股權及2,000,000份B組購股權，可能佔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最多32.74%。

茲提述收購人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聯合刊發之合併收購文件（「合併收購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布所用詞彙與合併收購文件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接納收購建議之情況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間），收購人已接獲收購建議之有效接納所涉及股份總數135,545,828股，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8.27%。就收購建議A項下之A組購股權總數5,000,000份接獲7份有效接納，而概無接獲任何涉及購股權收購建議B項下之B組購股權之有效接納。本公司將把收購建議A項下之所有已接納之購股權註銷。

緊隨收購建議截止後，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合共136,545,828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布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8.27%。收購人擁有之股份總數136,545,828股股份包括由收購人於收購建議期間前已收購之64,355,828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2.18%）及於收購建議期間接獲之有效接納72,1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6.10%）。自收購建議開始以來，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並無進行股份之任何買賣。

於本公布日期，公眾人士持有(i)63,454,172股股份；及(ii)可轉換成最多3,000,000股股份之1,000,000份A組購股權及2,000,000份B組購股權，最多可能佔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32.74%。

支付

根據收購守則，收購人須盡快向接納上述收購建議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支付應付予該等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之款項。收購建議項下應付有關已接獲之有效接納之股款金額之最後寄發時間將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星期三。

承董事會命
S&D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董事
Tinna Chan Yee

承董事會命
交大銘泰軟件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
史偉

香港，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史偉先生、陳思根先生、上官步燕先生及譚曙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天也先生、王斌先生及徐時弘先生。

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布所載資料（有關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布內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始作出，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布所作聲明產生誤導。

收購人之董事願就本公布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布內表達之一切意見（有關本集團之意見除外）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始作出，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有關本集團之事實除外）致使本公布所作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布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